



衛生防護中心 Centre for Health Protection

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

就 2007-08 年度流感季節的流感防疫注射建議發表聲明

本港全年都有流感病例，季節性高峰期多在 2 月及 3 月發生，亦有時在 7 月及 8 月發生。對於易患流感併發症的某些人口組別而言，流感帶來重大的疾病負擔。接受流感防疫注射，是預防流感及其併發症的有效方法之一。下文載列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就本港哪類人士應該接種疫苗所發表的聲明。

居於安老院舍的長者

2. 本港及海外的有力證據均顯示，流感防疫注射能有效減低居於安老院舍的長者患上併發症的風險。防疫注射除可減少長者在流感爆發期間患上流感外，亦有效降低其感染肺炎及入院的危機。為此，委員會建議這個組別的人士接種疫苗。

殘疾人士院舍的長期宿友

3. 根據本港數據，弱智及肢體傷殘人士院舍的長期宿友在流感爆發期間因病留醫的比率較高。這些殘疾宿友沒有足夠能力在容易傳播流感的院舍環境中採取足夠的衛生措施。為此，委員會建議這個組別的人士接種疫苗。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

4.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因流感而產生併發症或需要入院治理的風險較高。為此，委員會建議這個組別的人士接種疫苗。



長期病患者

5. 根據海外證據及世界衛生組織的建議，6 個月以上患有長期心血管疾病、肺病、新陳代謝疾病及腎病、免疫力低的人士，以及長期服用亞士匹林的(6 個月至 18 歲)兒童或青少年，最好接種疫苗。

醫護人員

6. 為減低易患流感併發症的病人感染流感的風險，及減低醫護人員因呼吸系統感染而缺勤，委員會建議所有醫護人員接種疫苗。

家禽業從業員

7. 近年在鄰近國家及全世界多處相繼出現家禽及人類之間的 H5N1 禽流感，引起全球關注。為把同時感染人類流感及禽流感的機會減低，以及降低因基因變異而引致流感大流行的風險，委員會建議有較高機會接觸禽流感的家禽業從業員接種疫苗。

6 至 23 個月的幼兒

8. 本港及海外證據顯示，6 至 23 個月的幼兒易因流感相關疾病而需要入院治理。為此，委員會建議這個組別的幼兒接種疫苗。

懷孕期間的婦女

9. 根據科學證據、外國指引及有關疫苗安全的資料，接種滅活流感疫苗可減少妊娠婦女因心肺併發症而需要入院治理的風險。為此，委員會建議所有懷孕期間的婦女接種滅活流感疫苗。世界衛生組織亦認為婦女在懷孕期間接種滅活流感疫苗是安全的，現時並沒有證據顯示為妊娠第一期的婦女接種滅活流感疫苗會對胎兒造成不良影響。

10. 為保障個人健康及／或減低因經常接觸而傳染流感給高危人士的風險，委員會建議其他社會人士應向醫生查詢有關流感疫苗接種事宜。

建議的疫苗組合及使用方法

11. 建議北半球地區就 2007-08 年度流感季節所採用的疫苗組合，包括類甲型／所羅門群島／3／2006 (H1N1) 病毒、類甲型／威斯康辛／67／2005 (H3N2) 病毒，以及類乙型／馬來西亞／2506／2004 病毒。

12. 委員會建議使用的流感疫苗為滅活疫苗，並在每年預期流感之高峰期前至少兩星期接種。已知對蛋或疫苗其他成份過敏的人士，不應接種流感疫苗。曾患吉-巴氏綜合症的人士亦應注意是否與接種疫苗有時間上的關係。若吉-巴氏綜合症是在接種流感滅活疫苗後 8 個星期內出現，往後便不應再接種該疫苗。

13.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及外國指引，委員會建議九歲以下首次接種的兒童應相隔四星期接種兩劑疫苗，其他組別人士則只需接種一劑。三歲以下幼兒的接種劑量為成人的一半(0.25 毫升)。

衛生防護中心
二零零七年五月

本文件的版權屬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所有。本文件所載資料可隨意摘錄作教育、訓練或非商業用途，但請註明資料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除非事先獲得該中心的准許，否則任何人士不得使用、修改或複製本文件的任何部分作上述以外的用途。